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三十五

詳校官檢討_臣劉 焄

編修_臣程嘉謨覆勘

總校官原任中允_臣王 燕、緒

校對官中書_臣呂雲棟

謄錄監生_臣許 煥

欽定四庫全書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三十五

戶部

田賦二

一田賦科則直隸民賦田每畝科銀八釐一毫
至一錢三分零不等米一升至一斗不等豆九
合八抄至四升不等更名田每畝科銀五釐三
毫至一錢一分七釐三毫不等農桑地每畝科

銀一釐六毫八絲零蒿草籽粒地每畝科銀五分至七錢二分五釐一毫零不等葦課地每畝科銀一分至六分不等歸并衛地每畝科銀七毫二絲至七分九釐三毫零不等米八合九勺七抄至九升七勺二抄不等豆四合三勺八抄至三升六合不等草一分每十分為一束九釐二毫至四分一釐七毫零不等河淤地每畝科銀二分九釐至二錢五分六釐五毫零不等學田每畝

科銀一分至二錢六分七釐八毫零不等小麥

粟米各六升

直省州縣科則多寡不一詳載賦役全書茲舉其大凡下仿此

盛京民賦田每畝科銀一分至三分不等米二升

八勺至七升五合不等退園地每畝科銀一分

至三分不等豆四升三合至一斗不等○山東

民賦田每畝科銀三釐二毫至一錢九釐一毫

零不等麥一勺至四合三勺零不等米二勺至

三升六勺零不等歸并衛所地每畝科銀一分

至六分五釐零不等更名田每畝科銀一分至
三錢七毫零不等麥三合二勺零米一升八合
零學田每畝科銀九釐至三錢不等竈地每畝
科銀二分六釐五毫至四分四釐一毫不等麥
一勺至四合一勺零不等米一升八合至二升
八合四勺零不等衛所軍屯糧田每畝科銀一
分至五分三釐八毫零不等條銀一分二釐至
二分四釐不等衛所更名籽粒等地每畝科銀

六釐至一錢二分不等○山西民賦田每畝科銀一釐七絲至一錢零不等糧一合五勺至二斗七升不等屯地每畝科銀二釐三毫至一分四釐零不等糧一升八勺至一斗九合零不等更名地每畝科銀五釐至一錢四分不等糧七勺至二斗不等衛所屯地每畝科銀一分四釐

○河南民賦田每畝科銀一釐四毫至二錢二分七釐零不等米七勺至二升二合零不等更

名地每畝科銀一分一釐至一錢二分九釐零
不等歸并衛所地每畝科銀一釐六毫至一錢
八釐零不等○江南江蘇所屬民賦田每畝科
銀九釐至一錢四分一釐一毫零不等米豆一
升四合七勺至一斗九升二合六勺零麥二抄
至三勺零不等地每畝科銀九釐至三錢三分
三毫零不等米豆七合三勺至四斗一升六合
九勺零麥一抄至八勺零不等山蕩漚灘每畝

科銀九釐至一錢四分五毫零不等米豆三合四勺至一斗六升五合二勺零麥一勺至三勺零不等城基倉基屋基每間科銀五分七釐至一錢二釐四毫零不等米豆五升五勺至一斗二升六合三勺零麥一勺至二勺零不等歸并衛所地每畝科銀九釐至一錢四分一釐一毫零米豆一升四合七勺至一斗九升二合六勺零麥二抄至三勺零不等○安徽所屬民賦田

每畝科銀一分五釐至一錢六釐零不等米二
合一勺至七升一合零不等麥五勺至八勺零
不等豆八勺至九合一勺零不等地每畝科銀
八釐九毫至六錢三分零不等米七合九勺至
五升九合零不等麥八勺至二合二勺零不等
塘每畝科銀一錢九釐至四分四釐零不等米
四合七勺至七合八勺零不等麥一勺至二勺
零不等草山每里科銀八分三釐桑絲每兩折

銀三分二釐歸并衛所屯田每畝科銀一分至
六分不等糧一升八合至八升六合不等衛所
管轄屯田地每畝科銀一分七釐九毫至二兩
七錢二分二釐九毫零不等糧三合至二斗五
升四合一勺零不等○江西民賦田每畝科銀
一釐三毫三絲六忽至一錢一分七釐一絲三
忽零不等米一合四勺至一斗七合二勺五抄
零不等地每畝科銀五絲四忽至二錢一分一

釐一毫二絲八忽零不等米五勺二抄至五升
一合二勺八抄零不等山每畝科銀五忽至六
分二釐七毫二絲零不等米一勺七抄至一升
四合七勺八抄零不等塘每畝科銀五絲四忽
至二錢七分六毫七絲七忽零不等米一合一
勺三抄至六升八合三勺七抄零不等歸并衛
所屯田每畝科糧三升九合五勺九抄至二斗
七升三合零不等每石折銀五錢每石又攤徵

餘徭等銀二釐九毫七絲五忽至四分八釐三毫八絲四忽零不等歸并衛所屯地每畝科糧七升九合七勺三抄至二斗二升八合三抄零不等每石折銀二錢歸并衛所餘田每畝徵餘糧銀四分一釐六毫六絲零自閩省改歸屯田每畝科銀九分四絲七忽至一錢一分四釐二毫四絲五忽零不等○福建民賦田每畝科銀一分六釐九毫至一錢六分二釐五毫零不等

米一勺九抄至二升四合七勺零不等官折田

園地

自明代相沿凡職田沒官田官租田廢寺田不徵糧米止徵折色曰官折田園地

每畝科銀八釐七毫至四錢一分七釐五毫零

不等學田每畝科銀六分四釐三毫至六錢九

分九釐五毫零不等○浙江民賦田每畝科銀

一分五釐三絲至二錢五分五釐不等米三撮

至一斗九升零不等地每畝科銀二釐四毫至

二錢一分三釐二毫不等米八抄至一斗九升

三合五勺零山每畝科銀五絲至一錢九分六釐三毫不等米六抄至五升三合七勺不等蕩每畝科銀四毫至七分三釐不等米五勺至七升五合不等塘每畝科銀二毫至一錢二分四釐五毫不等米七撮至一升六合八勺不等湖地每畝科銀三分七毫米九勺五抄桑每株科銀一釐九毫至五釐六毫不等米一抄茶每株科銀一釐五毫米七勺竈地每畝科銀一分六

釐一毫至一錢四分一釐四毫不等米三合七
勺至三升七合不等歸并衛所田地每畝科銀
五釐七毫二絲至一錢四分九釐零不等米一
斗五升七合五勺至二斗四升零不等○湖廣
湖北所屬民賦田每畝科糧六抄至二斗九升
一合四勺八抄零不等每石徵銀二錢五分四
釐五毫至二兩九錢七分四釐一毫零不等更
名田地每畝科糧四合九勺九抄至六升三合

一勺不等每石徵銀四錢六分六釐歸并衛所
屯地每畝科糧一升五合至九升九合六勺零
不等衛所管轄屯地每畝科糧一升二合至一
斗八升不等每石徵銀三錢至一兩三錢一分
六釐六毫零不等○湖南所屬民賦田每畝科
糧二勺九抄四撮至一斗四升六合九勺零不
等每石徵銀二錢二釐三毫八絲至一兩八錢
四分四毫不等更名田地每畝科糧五合至一

斗二升不等每石徵銀三錢七分三釐五毫至
九錢二分四釐四毫不等歸并衛所屯地每畝
科銀一釐九毫至一錢四釐三毫不等糧三合
八勺至二斗不等每石徵銀一錢七分七釐四
毫至一兩六錢五分三釐一毫零不等岳州衛
管轄屯田塘每畝科糧一升至一斗二升五合
不等每石徵銀五錢六分苗疆地每畝科銀一
釐五毫至三分六釐七毫九絲零不等○陝西

西安所屬民賦田每畝科銀二兩三錢八分一釐七毫糧五升八合五勺至五升二合五勺不等屯地每畝科銀二釐至九分八釐不等糧一升五合至三斗不等更名地每畝科銀六釐九毫至七分五釐一毫零不等糧四升三合五勺至一斗四升八合零不等○甘肅所屬民賦田每畝科銀二毫至一錢五分四毫零不等糧三勺至八升一合一勺零不等草三分每十分為一束至

四分六釐零不等歸并衛所屯地每畝科銀一

釐二毫至六釐不等糧五升至六升不等更名

地每畝科銀四釐八毫至一分七釐一毫零不

等糧二合二勺至一升四合二勺零不等草一

分每十分為一至九分二釐不等土司地每畝科銀

七分五釐零糧二升四合二勺五抄零衛所管

轄屯地每畝科糧四升一合八勺七抄零草五

分每十分為一束八毫零番地每畝科糧四合至三升

不等草二分每十分為一束一釐五毫至三分不等每

戶輸銀三錢糧一斗至二斗五升不等監牧地

每畝科銀六釐○四川民賦田每畝科銀一釐

五毫九絲至八分四釐九毫一絲零不等糧每

斗折銀四分估種每石徵銀七分一釐二絲至

七錢一分二釐零不等歸并衛所屯地每畝科

銀一分二釐五毫至三錢不等糧二斗七升二

合七勺零每糧一石徵米五斗並八斗不等土

司地每畝科銀三釐四毫至二分三釐一毫零
不等衛所管轄屯地每畝科銀一分二釐五毫
至二分不等米豆一升九合二勺九抄至八斗
不等○廣東民賦田每畝科銀八釐一毫至二
錢二分三釐二毫零不等米六合五勺至二升
二合九勺零不等歸并衛所屯地科銀照民地
科則米每畝八升八合八勺泥溝每條科銀四
錢五分三毫零車池每方科銀三錢九分四釐

零○廣西民賦田每畝科銀二分四毫至二錢一分二釐二毫零不等米三升七合至五升三合五勺不等官田每畝科米六升四合二勺至二斗七合七勺不等徭田每畝科米三升至五升三合五勺獐田每畝科銀九釐至二分二釐三毫不等米三升七合四勺至五升三合五勺不等狼田每畝科銀九釐米四升二合八勺學田每畝科銀九釐米二斗四升八合四勺○雲

南民賦田每畝科銀五釐五毫至四分六釐五毫零不等糧一升九合四勺至一斗五升零不等歸并衛所屯地每畝科糧五升九合二勺至八升一合八勺零不等馬場地每畝科銀三分夷地每畝科糧一升○貴州民苗田每畝科銀一分至六錢五分不等米五合一抄至四斗五升不等豆一斗土司田每畝科銀八釐至一錢不等米七合二勺二抄至一斗五升不等官田

每畝科米二斗五升至五斗不等歸并衛所屯
田每畝科銀一分四釐一毫至二錢三分四釐
不等米五升三合五勺至三斗七升三合三勺
零不等豆三斗蕎麥二斗三升三合三勺至三斗
一升一合四勺零不等學祭田每畝科銀一錢
至四錢不等米二斗至四斗不等穀二斗至一
石一斗七合八勺零不等租地每畝科銀三分
至一錢不等山土每畝科銀一分三釐六毫至

五分不等米五升蕎一斗旱祭田每畝科銀一
錢豆一斗官莊振卹田每畝科米一斗四升九
合至五斗不等穀四升一合三勺至一石二斗
五升一合二勺零不等○雍正六年題準陝西
寧夏公用等田照寧夏上則田例熟田每畝以
一斗八升起科鰾地每畝以九升起科又從前
樣田每畝照全田之例納糧一斗二升草四分
六釐四毫並中衛縣額設公用田每畝以一斗

八升起科○八年

諭陝西臨洮府屬之保安堡番民按照田畝起科共額
徵糧八百十五石五斗因該堡向日止設番兵百二
十名即以應納之額糧抵作應支之兵食相沿已久
嗣因番兵差操未便於是別募內地民兵二百名以
備防汎即將額徵之番糧充兵丁之月餉惟是保安
一堡與新附上下龍布阿步喇等番族界址相接新
附番族均按戶科糧每戶納青稞一斗而保安堡則

按田起科以不及千戶之番民歲徵糧八百餘石未免多寡懸殊非朕一視同仁之意著將保安堡番糧亦照新附番民之例每戶納糧一斗其兵丁所需糧料照例給與折色欽此○又題準四川成都等二十州縣上田每畝以四分六釐至八分四釐零起科中田每畝以三分六釐零至七分八釐起科下田每畝以二分二釐零至五分八釐起科其新增之上地每畝以一分五毫至一分三釐零

起科中地每畝以七釐二絲至八釐九毫零起
科原載之中地每畝以一分七釐至四分二釐
零起科下地每畝以七釐八毫至二分八釐零
起科統照均定科則按限徵輸○乾隆元年

諭粵西武緣一縣軍屯田畝所徵糧額較之下則民
田每畝多銀二錢二分未免過重小民輸納維艱
著將舊額酌減每畝定以一錢徵收永著為例欽
此○又覆準古北口外熱河東西兩河各項旗地

每屆完糧之時涉川越嶺車載馬馱不免長塗
輓運之艱嗣後東西兩河各旗地畝仍分別上
中下等則其上則者照西四旗游牧察哈爾之
例每畝納銀一分四釐中則每畝納銀七釐下
則每畝納銀三釐五毫改徵之銀交與熱河總
管並熱河同知八溝通判解交藩庫造入地糧
項下奏銷○二年

諭朕聞湖南長沙府之湘鄉瀏陽二縣較之長沙醴

陵湘潭寧鄉等縣每田一畝所完錢糧皆重二三
分不等小民輸納未免拮据長沙為省會首邑與
湘瀏毗連其糧額舊為適中應將湘瀏二縣錢糧
比照長沙則例令小民力量寬紓又聞湘陰縣糧
銀較之湘瀏二縣尤重亦當酌量變通者著該督
撫將此三縣錢糧確覈減免欽此○三年題準直
隸霸州固安永清新城等四州縣井田改為屯
莊地畝每畝徵屯糧一斗各該州縣會同防守

尉於秋收後照數徵收貯倉造入地糧奏銷冊
內報部○又覆準甘肅中衛縣屬白馬寺灘新
墾升科地畝勘明定則上地照依上田之例每
畝徵糧一斗二升中地照依全蘆葫科則每畝
徵糧六升下地照依半蘆葫科則每畝徵糧三
升全醵地照依中衛舊額每畝徵銀一分三釐
半醵地照依中衛舊額每畝徵銀六釐五毫永
為定則○五年議準湖北旱地有情願改作水

田者準其照豫省之例悉從其便田賦仍照原定科則徵收○七年覆準陝西新墾之地淹浸不常歲收十止一二難以一例升科以五畝折徵一畝土方磽薄之地每經耕種後必須休息亦難一例升科以四畝折徵一畝極邊寒冷之地山多地少土性寒冷生發較遲收成最薄以三畝折徵一畝
一免科田地在京

壇壝及直省

社稷山川學校祠墓厲壇寺觀祭田等項直隸計
十有九頃二十四畝零

盛京一頃四十一畝零山東九十八頃九十六畝
零山西三十八頃六十七畝零河南百有一頃
七十四畝零江南江蘇百有八頃八十四畝零
安徽十有三頃十有三畝零江西十有四頃三
十一畝零福建五百二十頃五十五畝零浙江

七十六頃五十四畝零陝西十有六頃二十三畝零四川十有五頃十有九畝零又衍聖公祭田二千一百五十七頃五十畝

孔林地廟基地二十一頃五十四畝零四氏學學田五十頃復聖喬祭田墓田廟基地五十四頃十有五畝零宗聖喬祭田墓田廟基地六十二頃十有四畝零亞聖喬祭田墓田廟基地五十九頃七十六畝零先賢仲氏喬祭田墓地廟宅地

七十五頃五十六畝零○康熙二十四年覆準
孔林地於原額外增擴十有一頃十有四畝九分除
免賦稅○又覆準撥給

元聖周公祭田五十頃○乾隆五年

諭從來野無曠土則民食益裕即使地屬竒零亦物
產所資民間多闢尺寸之地即多收升斗之儲乃
往往任其閒曠不肯致力者或因報墾則必升科
或因承種易致爭訟以致愚民退縮不前前有臣

工條奏及此者部臣以國家惟正之供無不賦之
土不得概免升科未議準行朕思則壤成賦固有
常經但各省生齒日繁地不加廣窮民資生無策
亦當籌畫變通之計向聞山多田少之區其山頭
地角閒土尚多或宜禾稼或宜雜植即使科糧納
賦亦屬甚微而民夷隨所得之多寡皆足以資口
食即內地各省似此未耕之土不成丘段者亦頗
有之皆聽其閒棄殊為可惜嗣後凡邊省內地零

星地土可以開墾者悉聽本地民夷墾種免其升科並嚴禁豪強首告爭奪俾民有鼓舞之心而野無荒蕪之壤其在何等以上仍令照例升科何等以下永免升科之處各省督撫悉心定議具奏欽此續經各省遵

旨議奏由部覆準直隸零星地土數在二畝以下不成丘段者悉聽民間墾種免其升科○山東所屬山頭地角以及河濱溪畔地畝在中則以上

不足一畝及下則以下一畝以外者均免其升
科○山西所屬膏腴上地中地無論開墾畝數
均照水田旱地之例升科其瘠薄下地開墾至
十畝以上已成邱段者亦照例分別水旱按則
升科如僅止十畝以下為數竒零不成丘段者
永免升科○河南所屬凡繫村頭隄畔高阜平
原人力便宜即稍遇旱澇亦有收穫是為上等
其數在一畝以上已成丘段者各依水旱田之

例照本地中則輸賦其山坡土嶺土薄力微人工既倍收穫無多是為中等有成丘段數在五畝以上者各依水旱之例照本地下則輸賦其上地不足一畝中地不足五畝者均免升科至高岡砂磧之地雨多之年尚有薄收稍旱即致失望下隰低窪之地乾旱之年畧有收成稍澇即致荒歉此等地畝實屬下等者毋論丘段畝數永免升科○江南江蘇所屬山頭地角磽瘠

荒土未經墾闢者聽民耕植其溝畔田塍奇零
隙地不成丘段者亦聽附近居民隨宜墾種並
給執照免其升科安徽所屬凡民間開墾山頭
地角奇零不成丘段之水田不及一畝旱田不
及二畝者概免其升科○江西所屬山頭地角
開墾地畝數在二畝以下及山巔水涯高低不
齊砂石間雜坍塌不一者均免其升科○福建
所屬奇零田地不及一畝者免其升科如雖及

一畝或地角山頭不相毗連者亦免升科其有
經界聯絡一畝以上者仍照例分別水旱年限
升科○浙江所屬臨溪傍崖竒零不成丘段之
磽瘠荒地聽民開墾免其升科○湖廣湖北所
屬山頭地角磽瘠之地止堪種樹高阜之區止
種雜糧及旱地不足二畝水田不足一畝者均
免升科湖南所屬竒零地土可以開墾及溪澗
之旁高灘阪隰零星種植禾稻不及一畝種植

雜糧不及二畝者均免升科其餘峯嶺湖澤之
隙尚有不成丘段之處亦聽民栽樹種蔬並免
升科○陝西甘肅所屬地處邊陲山多田少凡
山頭地角畝斜逼窄砂磧居多聽民試種永免
升科至平原空地如開墾未及起科之年地或
釀鹵許其據實呈報地方官察勘取結停種免
科○四川所屬地處邊徼山多田少田賦向分
上中下三等按則徵糧如上田中田丈量不足

五分下田與上地中地不足一畝以及山頭地
角間石雜砂之瘠地不論頃畝悉聽開墾均免
升科○廣東所屬如山梁岡陔地勢偏斜砂礫
夾雜雨過水消聽民試墾者概免升科○廣西
所屬田地如地屬平原田成片段繫上則中則
水田在一畝以上旱田在三畝以上者仍按則
升科在一畝三畝以下者永免升科其下則田
地及桑麻花米等項田地開墾水田在五畝以

上旱田在十畝以上者照例升科其在五畝十畝以下者亦永免升科○雲南所屬山頭地角坡側旱壩尚無砂石夾雜可以墾種稍成片段在三畝以上者照旱田例十年之後以下則升科砂石礮确不成片段刀耕火耨更易無定瘠薄地土雖成片段不能引水灌溉者均永免升科其水濱河尾田土淹涸不常與成熟舊田相連人力可以種植在二畝以上者亦照水田例

六年之後以下則起科如不成片段奇零地土以及雖成片段地處底窪淹涸不常不能定其收成者止給照存案永免升科○貴州所屬凡山頭地角奇零地土可以開墾者悉聽民夷墾種免其升科山石攙雜工多獲少依山傍嶺雖成丘段而工淺力薄者亦聽民夷墾種永免升科如有水源可引力能墾耕者一畝以上照水田例以六年升科不及一畝者亦免升科至無

水可引地稍平行可墾為旱田者二畝以上亦照旱田例以十年升科不及二畝者亦免升科

○十一年

諭廣東高雷廉等府屬勘出可墾荒地大抵山岡磽瘠者居多開墾原非易易小民未霑收穫之益先慮升科之累是以未墾者聽其荒蕪即已經承墾者亦生畏縮之意朕思各省生齒日繁地不加廣貧民資生無策今高雷廉三府荒地既與平埔沃

壤不同即聽該地民人墾種一概免其升科欽此
一各學田租順治元年定直省各學貧生聽地
方官覈實申報提學於所在學田內動支銀米
酌給○十四年題準直省學田不許豪強隱占
令各督撫將州縣額徵田租逐一清釐○又覆
準學租歸學政衙門為修學及贍給貧生之用
江蘇安嶽學租該學政三年自行報銷餘省均
由布政使司每歲造冊奏銷

一屯田

國初差御史巡視後裁巡屯御史歸巡按兼管尋
裁巡按令各省巡撫布政使司管理每歲造冊
報銷○順治七年題準衛所屯田分給軍丁承
種其科徵較民地稍輕今既裁汰歸并州縣凡
有運糧之衛所屯田仍舊徵收其無運糧之衛
所屯田均照坐落州縣民田例起徵○九年覆
準運軍已經改民其軍衛田地照民地例輸納

各按坐落地方使有歸著以杜溷淆○又覆準

廣東屯糧全徵本色屯丁苦累令本折各半徵

收○十年覆準江南秣陵廣武英武三衛路隔

長江輸糧不便照例折銀徵解○十三年覆準

屯衛錢糧考成照依州縣正項錢糧定例○十

四年覆準軍民冊籍不分賦役易於紊亂嗣後

民冊當差者衛所不得告攀軍冊有役者州縣

不得重派民佃軍田者照地納租毋得再派軍

役軍佃民田者止完正賦毋得派及民役○十五年覆準四川利州等衛皆繫軍籍未徵丁徭令改入民籍一同當差○十八年題準雲南衛弁職田向繫收租準俸嗣後各歸衛所以本七折三輸納○康熙六年覆準江南石城等衛屯田改折太重仍舊徵收本色○十年覆準廣東屯糧十倍民田減照民地重則起科○十五年覆準各衛所荒田坐落州縣境內縣勘則詎稱

軍地衛勘則詭為民田令督撫嚴檄州縣衛所
各官逐一清釐不得推諉以滋隱射○三十四
年

諭雲南屯田錢糧較民田額重數倍民甚苦累嗣後照
河陽縣民田上則徵收欽此○三十五年覆準雲南
屯地亦照屯田例徵收○又覆準江南漕運按
糧用丁屯田仍徵糧免其徵租○三十六年覆
準湖南辰州衛歸并瀘谿縣該衛屯則糧重賦

輕該縣民則糧輕賦重改照民田科則徵收○
四十年題準湖南沅州龍陽黔陽靖州各屯田
賦役全書內謫刊之浮糧概行豁免○雍正八
年覆準陝西甘肅所屬歸德所之保安堡額徵
糧米若令歸德所徵收百姓既須遠赴輸納兵
丁又須遠赴支領均有未便嗣後即令保安堡
守備徵收如有未完照依分數議處○九年題
準廣東屯戶丁口向繁按名輸納自雍正十年

為始將額徵丁銀按額徵屯糧均攤徵輸○又題準運丁將田私典以致有田無租應察明確是原丁及原丁的屬子孫力能贖回者準其照契取贖如非原丁及原丁的屬無人者不得濶贖○又題準屯衛田畝準典與軍戶不得私典與民違者將田歸衛典價入官仍照例治罪○

乾隆元年

諭朕聞廣東有屯糧羨餘一項原繫衛所官弁徵收

每正糧一石收穀三四石不等除正米撥支兵餉
外餘穀悉繫衛所官弁侵蝕入已嗣後該督撫察
出題報留備振糶之用但屯田額糧本重於民田
今以一石之糧徵收至三四石屯民其何以堪又
聞各省軍田額糧較之民地亦重從前軍田畝數
原多嗣後漸次清釐田主亦屢經更易而糧米仍
輸舊額自屬苦累可傳諭各該督撫詳加察覈將
如何定額徵收並革除額外加徵之處議奏欽此

各省遵

旨覈奏由部覆準裁減豁免○又覆準從前陝省公務浩繁應役需人於州縣屯丁內暫留為看守城樓倉庫及各衙門之用每名給旱地一頃將額徵銀糧給應役之用今差務漸減應酌量裁減其存留各丁於每年原給銀糧外再動支存公銀二兩議裁屯丁所給地畝應徵銀糧照數徵收○二年

諭各省屯糧科則輕重不等州縣屯糧有較之民田
過重者有同一屯地而徵糧之本折多寡不同者
有同一科則而額糧之重輕相去懸殊者念此屯
民皆吾赤子若地瘠糧重未免輸納維艱著該撫
秉公確覈各就原額糧則之重者酌量裁減具題
請旨欽此○又覆準甘肅所屬柳林湖等處屯田
地方遼濶屯戶衆多通判等官僅止數員耳目
難周酌留熟諳屯務之生監農民並設立屯長

總甲渠長分理所需口糧盤費在於存公項內
動撥○四年覆準陝西安西鎮屬口外屯田盡
行開墾盡可藉民力營田以供兵食應陸續召
募農民商賈及兵之有餘丁者承種所獲糧穀
民得六分官收四分委安西道與通判管理督
率餘地聽百姓報墾納糧○五年題準出運漕
船額設屯田止許得當年租銀不得層累疊加
立券豫支至已經加租之田如力能回贖者即

退還價直別租力不能回贖者竣租價滿日別租如指稱加租名色立券私交者將該丁革退與出銀租田之人皆依私典軍田例治罪其田追給新丁仍追取租價入官○六年覆準各省屯田定限一年無論在軍在民一并清出歸軍贍運○八年題準湖廣湖南所屬軍屯田地典賣與民相沿年久應盡行清釐量為區別將民買軍田情願應差者準其管業如軍置軍產隨

田應差者亦準仍舊管業其田均不準取贖至
民買軍田不願應差及軍買軍產田去差存者
均準原丁取贖若原丁貧不能贖令典買者每
歲別助費以濟漕運○又覆準湖廣湖北衛所
屯田各清出原額除納賦之外按量多寡分別
助費官徵官給均分各船濟運其故絕逃亡之
戶民人頂種者見在納糧貼運實與屯丁無異
若此項田有出售者仍令額軍歸買○十二年

覆準各衛屯田果繫典賣與民許備價取贖由
衛所移明州縣飭令民人收價退田倘地方官
不即飭退照承察遲延例扣限分別察議如不
即備價濶控退田以及一時草率不行詳察誤
以民田行移州縣取贖旋即更正者將衛所官
弁比照丈量地畝不明白詳報例議處若實繫
民田與軍無涉故作軍田捏報希圖濶冒者比
照荒熟地畝不分晰明白濶報州縣官例議處

一土司貢賦康熙五年覆準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各土司繫邊方世職其錢糧完欠不必照流官例考成○六年覆準四川石砭土司有山坡草地應納之糧均折銀按三年一徵○七年覆準各土官經徵錢糧一年內全完者督撫題明獎賞銀牌花紅永為定例○五十一年覆準四川化林協屬各土司三年一次貢馬照例折價交收○雍正四年覆準徵收土賦不許額外科

派私行需索○六年題準四川松潘口外熱當
磨下二寨番民原納青稞因地方寒冷顆粒無
收每年照例改納馬匹○八年

諭廣東瓊州府屬各處生黎皆誠心嚮化願附版圖輸
納丁糧朕念生黎無田可耕本不忍收其賦稅但伊
等既傾心嚮化若將丁糧全行豁免恐無以達其抒
誠納貢之悃忱著將遞年每名輸納丁銀二分二釐
之數減去一分二釐止收一分以作徭賦該地方文

武大員應時時訓飭所屬加意撫綏悉心教養務令安居樂業各得其所欽此○又題準四川建昌鎮寧越營所屬番民等傾心慕義輸賦歸誠每年納穀糧二十二石歸入寧越營輸納撥充本營兵餉○九年奏準土司故絕及以罪削除者歲貢馬匹準其開除○十年議奏四川玉舒納克書南城巴喀等各番納馬一匹以十兩折徵奉旨十兩尚多再減二兩○十二年覆準四川阿臚等六

枝夷民撥歸四川建昌鎮管轄照例三年一貢
○乾隆二年

諭向來四川土司舊有貢馬之例其不貢本色而交
折價者則每匹納銀十二兩朕因四川驛馬之例
每匹止給銀八兩獨土司折價較多蠻民未免繁
費比降諭旨將土司貢馬折價照驛馬之數裁減
四兩定為八兩以示優卹至廣西土司每三年貢
馬一次亦繫折價十二兩所當一體加恩使土司

均霑惠澤著照四川折價之例每馬一匹減銀四兩定為八兩永著為令欽此○又覆準甘肅武都

西寨珍堆三族番民改土歸流應納田糧折色

照例免徵耗羨○又題準廣東新寧縣上川徭

戶素居內地民徭相安準其別立徭戶將從前

投寄民戶之荒熟地畝收歸徭戶熟地聽其輸

賦荒地聽其墾種升科其民戶寄糧照數開除

○三年

諭湖北所屬忠崗等土司田地應徵糧銀奉照原額
秋糧銀數按田均輸作為定額毋庸別立科則欽
此○四年題準四川建昌所屬木裏土司地方
深山窮谷產馬無多每年所納貢馬照例折銀
應徵蕎糧離營窩遠山路崎嶇夷民背負上納
甚屬艱難將每年應納蕎糧照折淨倉斗米價
赴會鹽營上納供支兵餉○十一年題準四川
三齊等番民歸隸茂州營管轄每年應納麥糧

六十石按戶均算秋收赴州完納○十二年覆
準松潘鎮屬番民輸年貢納貝母該地掘取年
久根苗稀少若輸年輸納未免苦累照例令其
納銀交營折給兵米○又題準湖廣永順等處
土苗田地較之內地科則糧額輕減嗣因改土
歸流已入版圖內地百姓利其糧輕產賤陸續
前往爭相購買除從前內地人居住苗界已久
置有產業者不必令其遷居退產仍聽相安外

此後毋論居住年分久暫並有無置買產業一概不許再買苗田如有內地民希圖糧輕再買苗田及土苗貪得重價賣田與民者將苗民分別責懲仍令苗人備價回贖其有外來之民貪圖苗土攜帶眷口前來者不許地方官給照經過塘汎亦不得放行如地方官不行稽察濫準買賣者照例議處

一丈量順治十年覆準直省州縣魚鱗老冊原

載地畝丘段坐落田形四至等項間有不清者
印官親自丈量○十二年題準部鑄步弓尺分
頒直省使丈量時悉依新制○又覆準州縣錢
糧與原額相符者勿再紛更其闕額地方於農
隙時州縣官親率里甲丈量上官以次受成不
得差委滋擾○十三年

諭州縣有地無糧有糧無地者逐一清丈欽此○十五
年覆準山東明藩田產相沿以五百四十步為

一畝今照民地例勘丈概以二百四十步為一

畝

廣十五步
縱十六步

○又覆準直省有荒蕪田畝選委

廉幹官履畝清丈無得隱漏○十六年覆準陝

西虜施縣地五畝零折正一畝甘泉縣地三畝

零折正一畝令地方官清丈照舊徵賦○十八

年覆準江南蘇松等府地糧荒熟溷淆令州縣

官踏勘分晰造報察覈○康熙元年覆準山東

民地內錯雜竈地有在本省者有在直隸者累

年不清令巡鹽御史及地方官清丈各正疆界
○四年覆準丈量弓尺均照舊式如各州縣有
私自更改者該督撫指名題叅○又覆準直省
田地荒熟相間恐有隱占應踏勘丈量如有司
及里書弓手攤派詐擾令督撫題叅○七年覆
準陝西洛川縣地八畝零折正一畝宜川延川
縣地四畝折正一畝令文明照舊改正○四十
四年覆準湖廣地方大半濱江嗣有修築隄堰

將隄身所歷之田及兩邊取土之地文明估價
補償原主○雍正三年

諭從來兩省接壤之地其界多有不清間有一省之內
各州縣地界亦有不清者每遇命盜等事則互相推
諉礦廠鹽茶等有利之事則互相爭競甚非息事寧
民之意各省督撫其共矢公心勿存私見詳細清釐
如與鄰省地界有不清者則兩省各委實在賢員公
同勘定若本省內地界有不清者即委本省賢員勘

定地皆朕土人皆朕臣此盈彼絀悉在朕版圖之內
無容分視也雖地界或間有難定之處但平心勘畫
即使稍有不協然一定之後久遠得以遵據永無推
諉爭競之處於地方大有裨益矣欽此○四年覆準

內務府網戶從前有強占民間地畝令地方官
清丈給還原主如無原主即行招種○五年覆
準民間爭訟田土大率為界址不清非勘丈無
以判其曲直而清其頃畝飭令地方官凡訟涉

田土務宜清丈以定界限以除欺隱之弊○又覆奏四川昔年荒蕪田地漸皆墾闢但從來並未丈勘止計塊段插占管業又土著與流民各居其半田土不知頃畝邊界均屬溷淆此侵彼占爭訟繁興應委員按畝清丈以息爭端以絕欺隱應於各部司官內簡選四人命往川省又於候補候選州縣內簡選十六人令其帶往會同松茂建昌川東永寧四道將丈量事宜秉公

妥酌分委帶往人員逐處清釐所到地方令州縣官撥戶書弓手跟隨勘丈事竣計算來川民戶按畝撥給新墾田分別水旱照例升科備造清冊報部稽覈如有姦民脅衆阻撓公事照聚衆至四五十人之例治罪地方官不善撫綏以致聚衆者指名題叅從重議處奉

旨此本內但稱姦民阻撓按律治罪並未議及百姓如實有冤抑下情如何準其陳訴甚屬疎漏著通行曉

諭丈量案内百姓果有冤抑下情準其十數人同到督撫或欽差官處控告秉公審理所控虛妄將本人加倍治罪所請會同四道丈量著於小京堂科道內簡選並令各部堂官將司官保送其帶往丈量之員於庶吉士主事中行評博候補候選州縣內簡選一并引見○又覆準江南安河淀等處至水家墩一帶地方新淤地畝差部院司官會同地方官及該管河員履畝丈勘又山鹽二邑沮洳水淀涸成

高阜令清丈官員一井丈勘分別年分均給士
民領種輸租○又覆準江南沿江濱海田地潮
水衝激沙土不免坍漲居民於新漲地內開墾
成田久不升科而所坍田地舊額猶存行令督
撫擇委賢員清丈新墾者令據實確報升科累
繫無田輸賦者準予開除其餘凡有此等田地
均令清丈○六年覆準沿江濱海淤漲地畝五
年一丈新墾者升科坍塌者除賦○七年覆準

陝西朝邑縣與山西蒲州接壤原以黃河為界
河流西徙則西坍地畝朝邑尚在賠糧東漲田
疇蒲民率多占墾界址溷淆紛爭不息今清丈
分界將二省錢糧應豁應徵確察定議○八年
覆準四川田地奉

旨命科道等官會同川省四道丈量事竣松茂道屬原
冊載上中下田地萬八千一百十有八頃山下
地估種二千五百五十三石各有奇今丈得十

有四萬九千八百四十七頃八十九畝下地估
種及衛地糧共六千七百七十四石八斗應徵
丁條糧租徭銀二十四萬八千六百三十六兩
各有奇川東道屬原冊載上中下田地九萬九
千八百四十頃有奇今丈得十有九萬八千七
百三十一頃七畝酉陽石砭六土司報納秋糧
千四百十石一斗應徵丁條糧及折徵銀共十
有九萬八千八百二十八兩三錢又石砭司應

納倉斗米豆折徵銀九兩五錢各有奇永寧道
屬原冊載上中下田地萬八千七百四十頃有
奇今丈得三萬八千七十六頃三畝應徵丁條
糧銀七萬四千一百八十八兩二錢有奇建昌
道屬原冊載上中下田地二萬二千一百五十
四頃有奇今丈得四萬三千二百十有七頃十
有六畝冷邊長官司報增籽種二石四斗應徵
丁條糧折色馬價差期銀十有一萬三千三百

六十兩二錢蕎麥糧萬六千百有七石一斗本色倉斗米豆萬八百二十四石三斗各有奇均應照清釐田地科則徵收按年造入奏銷冊具題察覈○十三年覆準江南江蘇所屬腹內地畝為漕田近水泥灘沙地為蘆洲均有冊漲或漲墾不報升科或坍荒不為請豁或新漲已成漕田仍報升蘆課或蘆洲久成熟地並不轉則升科均履畝清丈如原繫報升蘆課已經開墾

成熟者令隨本處漕田則例轉科其接連漕田
之新漲勘明實繫漕田照漕田報升不得捏稱
蘆地其實在坍闕者即為豁除○又覆準公占
田地如開河築隄建立營房等項及水衝沙積
荒廢田畝不能開墾者覈明分別豁減○又覆
準坍漲田地責令業戶將坍漲之處隨時取具
里鄰甘結呈報以憑清丈升除其並無坍漲之
處亦取具業戶里鄰甘結存案統於奏銷案內

分晰具題至屆五年清丈之期仍照定例委員履畝確勘如隨時丈勘有升除不確之處即將承辦之員指叅○乾隆元年

諭朕聞濱海之鄉坍漲不常田無定址於是豪強得恣侵占而爭端日興其責在地方有司熟悉土宜按制定法彌釁於未然而平其爭於初發則可為良吏矣夫州縣有司非盡不知愛民者特以田土情形未能稔悉不得不寄耳目於吏胥而滑吏姦

胥又往往與土豪交通變亂成法予奪任意弱肉強食為厲無窮獄訟繁興端由於此至若沿海所漲之沙鄰邑互爭有司又各袒所屬益滋紛擾此皆徇私而未識大體者朕以天下為一家而州縣官各膺子民之責亦當體朕之心以為心又焉忍伸此屈彼長其姦而導之攘奪哉前此海濱要地增設大員彈壓果其秉公察看經理得宜應即令界址劃然各歸其產不當遷延歲月仍假姦民之

便而使窮黎久致失業也夫豪強不懲則無以安良善經界不正則無以杜爭端該督撫應飭所屬親民之員毋以姑息怠緩從事庶令民業各正而爭訟亦自少息矣欽此○又覆準江寧溧水高淳六合四縣有田在此縣而完糧在彼縣者謂之寄糧令各該縣將坐落區圖田畝科則造報委員勘丈確實將應徵錢糧畫清改隸於有地之縣入額辦賦○又覆準沿海沙田坍漲靡常令

五年清丈一次冊者即題報豁免漲者造報升
科果無冊漲亦即題明毋得彼此抵補○三年
奏準江南常州府屬靖江縣田賦漲則均減冊
則均增五年清丈之例從未舉行以致一戶報
漲而通邑減一戶報冊而通邑增糧無定額民
鮮適從令照例遴員履畝確察升免實數造冊
題報○五年奏準直省弓尺長短不齊應令各
督撫將見行丈地之弓尺較準長短製造式樣

送部存案凡有應丈田地照依各本省送部弓式秉公丈勘如有私行增減任意盈縮將丈地官嚴行治罪督撫等失察一并議處○十五年奏準自順治十二年部鑄弓尺頒行天下康熙年間復行嚴禁如有盈縮定以處分迨後各省弓尺多有不齊參差無定乾隆五年行直省各將該地方舊用弓尺開明報部惟直隸奉天江西湖南甘肅四川雲南貴州並兩淮河東二鹽

場仍遵部頒弓尺並無參差不齊至山東河南山西江蘇安徽福建浙江湖北西安等省或以三尺二三寸或以四尺五寸或以六尺五寸或以七尺五寸為一弓或二百六十弓或七百二十步為一畝長蘆鹽場三尺八寸為一弓三百六十弓六百弓六百九十弓為一畝均未遵照部頒弓尺今若令各省均以部定五尺之弓二百四十弓為一畝倘部頒弓尺大於各省舊用

之弓勢必田多闕額正賦有虧小於舊用之弓
又須履畝如徵與民生未便且經年久遠一時
驟難更張除直隸奉天等省原遵部頒弓尺毋
庸置議外其山東河南等省弓尺不齊之州縣
已據各該撫開明不齊緣由報部存案亦毋庸
再議增減嗣後有新漲新墾升科之田務遵部
頒弓尺丈量不得仍用本處大小不齊之弓如
有私自增減盈縮照例處分

一丈量禁令順治十五年覆準州縣衛所丈量地畝遲延及丈量後不即確報不送文冊檄催又不申詳及監丈互相推諉者分別議處○康熙二十八年奉

旨丈量地畝地方經管各官務須潔已奉公實心任事勿得藉端科斂如有濫派滋擾者事發照貪官例從重治罪○雍正三年定凡丈量疆界於農隙之時舉行所委官員不得私受請託收取餽遺及科派

百姓騷擾經過地方如有發覺從重治罪○五年議準丈量之時若有豪強脅眾阻撓公事者照例治罪○六年覆準首報隱匿田畝業主於丈量之日勾通作弊丈多報少者弓步手及里胥照例治罪業主仍以隱匿論○十三年

諭江南江西湖廣等省蘆洲均繫沿江沙灘坍漲靡定是以定例五年一丈令地方官踏勘據實報聞而不肖官吏往往藉此納賄行私已坍者不得豁除正賦

新漲者轉可脫漏升科此種積弊甚為民害嗣後屆期丈量令該撫於通省道員內選賢能夙著者率同州縣履畝清釐凡有盈縮均按見在實數升除毋使漏課亦毋使賠糧如不肖官吏或有藉端需索等弊即指名叅處不得姑容徇庇自干咎戾欽此

一開墾順治元年議準州縣衛所荒地無主者分給流民及官兵屯種有主者令原主開墾無力者官給牛具籽種○六年定州縣以勸墾之

多寡為優劣道府以督催之勤惰為殿最每歲終載入考成○又定地方官招徠流民不論原籍別籍編入保甲開墾無主荒田給以印信執照永準為業○又定招民開墾荒田起科之年有司親察成熟畝數院司勘實奏請徵糧不得豫徵私派○九年題準八旗壯丁退出及首告清出並各省駐防遺下之地照開荒例招墾○又議準陝西荒地酌調步兵給發牛種令其屯

墾○又議準各省屯田資本皆取贓罰及空闕廩俸裁扣工食等銀不得輕那司庫餉銀○十二年題準各邊口內曠土聽兵墾種不得往口外開墾牧地○十三年覆準州縣招人開墾勢必給發牛種以資耕作令於原獲息米豆草內動支去原貯地方稍遠者量動屯本銀內給發次年繳完一半三年照數完納○十五年定各省荒地督撫一年內開墾二千頃至八千頃以

上道府開墾千頃至六千頃以上州縣開墾百頃至六百頃以上衛所開墾五十頃至二百頃以上分別予敘不準以二三年墾數合算○康熙元年題準荒地未經開墾捏報墾熟者督撫道府州縣等官分別議處○又題準有將熟地稱為新墾者議處督撫布政使司失察一并議處○三年題準同知通判不與知府同城自勸民開墾者照州縣例議敘署印官亦一例議敘

○七年題準四川招民墾荒準予議叙 十四
年覆準江南浙江江西有田存丁絕及田多丁
稀者招同里甲之戶丁耕種承納錢糧○又議
準地方官希圖議叙虛報開墾者照例議處○
十五年議準開墾田畝徵糧全完取結題報者
應隨奏銷一同具題遲誤者照例議處○又議
準各省報墾勸墾荒闕田地應按照年限分數
並起科年分

水田六年
旱田十年

及額糧數目統於歲終

取結造冊題報仍竣升科之年將新增地畝並
額徵銀糧草束按年分晰造報奏銷以憑覈對
○又題準招墾荒田不照例起科先期勒徵或
過期不徵或私減地畝定額錢糧者分別議處
○二十二年覆準免徵暫荒田地竣百姓歸耕
之年起科○二十六年奏準

盛京地方曠土甚多令發遣之人屯種○二十七
年奉

旨嗣後民間若有出首開墾田畝不必拘定年限均自
出首之年徵收錢糧該管官亦免其議處欽此○又
議準私墾之田實繁無主給與原墾之人起科
若有主給還原主起科如有不肖官役藉端擾
民不給原主或有豪強霸占該督撫題叅治罪
○二十九年議準川省荒地甚多流寓之人情
願在川居住墾荒者將地畝永給為業○三十
二年議準陝西招民開墾準予議叙○又題準

雲南明代勲莊田地照老荒地招墾免其納價
○又題準陝西西安鳳翔二府自西北至東二
千里遭荒流散今招民墾種每頃給牛具銀五
兩每畝穀種七合計銀一分四釐每頃人工四
名給銀八錢八分均動支庫項飭令一年之內
將荒地墾種全完流民招回復業○四十一年
覆準山東荒廢明藩基地民人情願納價者每
畝納銀五兩給以印帖守為恒業○四十三年

覆準天津附近荒地開墾萬畝以為水田將江南閩粵等處水耕之人出示招徠安插計口授田給與牛種限年起科○又議準各省墾荒地如有地方官隱匿入己該撫不行嚴察止據各州縣捏報具題者該督即行題叅並將不稽察之司道府官一并叅處○四十四年覆準湖廣湖北所屬荒地願墾者準其開墾無力者本省文武官捐給牛種招墾將墾過畝數具題議

叙○雍正元年

諭口外地方遼濶開墾田地甚多將京城無產業兵丁移駐於彼殊為有益著古北口提督定議再著總理事務王大臣等會同該部詳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準將在京八旗滿洲蒙古驍騎內選熟諳農務者八百名前往熱河喀喇河屯樺榆溝三處開墾

○又

諭府州縣官能勸諭百姓開墾地畝多者準令議叙督

撫大吏能督率各屬開墾地畝多者亦準議叙欽此

○又

諭開墾水田以六年起科旱田以十年起科永著為令
欽此○又

諭開墾一事於百姓最有裨益但向來有司需索陋規
致開墾之費浮於買價百姓畏縮不前往往膏腴荒
棄嗣後有可墾之田聽民相度地宜自墾自報地方
官不得勒索胥吏亦不得阻撓欽此○二年議準西

寧布隆吉爾地方遙遠情願前往者少直隸山東山西河南陝西五省軍流人犯連家口發遣之人有能種地者令其前往地方官撥給地畝動支錢糧採買籽種耕牛給與○三年覆準福建臺灣各番鹿場開曠地方可以墾種者令地方官曉諭聽各番租與民人耕種○又議準安西屯墾應募之兵未習土色地氣應就沿邊郡邑雇覓農人每兵三名給幫夫一名自開墾至

秋穫皆令指引蒺屯墾既嫻將雇覓之幫夫裁
退○又覆準灤薊天津文安霸任邱新城雄等
八州縣設立營田令江浙二省督撫召募老農
各送三十人每月酌給工食令其課導耕種蒺
本地之民耕種得法令其回籍所需農具水車
等項亦令江浙二省各送匠人五名將式樣及
造作之法教導本地匠人一例給發工食如耕
種之小民力不能辦官給正項錢糧代為經理

歲收十分之一補項○三年覆準灤薊等處營田有力之家率先遵奉者按圩田多寡分別獎賞○四年覆準張家口外地畝分作十分招種如招種八分以上題請議叙不及五分題請議處○又覆準四川地方勸諭開墾民苗愚鈍不知開墾之法有湖廣江西在蜀之老農給以衣食令其教墾竣有成效督撫題給頂帶送歸原籍不願回籍者聽其自便○又覆準滇黔二省

廣行開墾地方官招民開墾及官生捐墾者將
墾熟田地歸於開墾佃戶於次年起科民間自
墾者按照年限起科○又覆準滇黔二省廣行
開墾並定開墾事例凡官員招募佃戶資送開
墾者按戶數多寡議叙軍民自備工本者按畝
多寡議叙○又覆準滇黔二省開墾工本六年
扣還○五年覆準滇黔二省招民開墾委員及
地方官將所領工本招募良民開墾數多田皆

成熟者三年之內準其議叙倘虛應故事招募
匪類領銀潛逃或開荒草率不能種植報糧者
照才力不及例指叅所費工本著落該員賠補
○又覆準各省州縣原荒地畝有難於墾復者
如積醵未消浮沙漲漫山石礮瘠低窪積水之
區實難限年報墾者該督撫將難於墾復情形
於報冊內聲明仍令所屬設法開墾不入年限
之內○六年題準各省入川民人每戶酌給水

田三十畝或旱田五十畝若有子弟及兄弟之
子成丁者每丁水田增十五畝或旱田增二十
五畝一戶內實在老少丁多不能養贍者臨時
酌增除撥給之數外或有多餘三五畝之地亦
準一並給墾其奇零不成丘段之地就近酌量
安置給以照票收執管業○又覆準寧夏所屬
之插漢拖輝地方招民開墾借給帑項以為蓋
房買牛具籽種之資凡陝西各屬無業民戶願

往者計程塗遠近酌給路費至彼地時每戶授田百畝○又題準各省入川民人按戶給地每戶給牛種銀十二兩所給之銀著落民戶本籍之府州縣賠補所領人戶名下免其扣還○又覆準插漢拖輝招民開墾每戶借給牛種銀十兩至起科之年分作十年扣還○七年

諭國家承平日久戶口日繁凡屬閒曠未耕之地皆宜及時開墾或以食用無資力量不及遂不能趨事赴

功徘徊中止亦時勢之所有著各省督撫各就本地情形細加籌畫轉飭有司作何勸導其情願開墾而貧寒無力者酌動存公銀穀借給以為牛種口糧俟成熟之後分限三年照數還項欽此○又覆準滇省

烏蒙東南之田土山場建設流官招民墾種但地廣田多非民力所能遍墾應令兵民一并承墾每戶不得過二頃之外仍量給牛種銀統於三年內分年完納○又題準粵東通省開墾工

本每畝定以五錢至二三錢於存公項下支給
不敷之銀在闕羨銀內動支分限三年扣還○
又題準四川結覺沙罵等處清出漢民五十七
戶應押送回籍有無籍可歸之戶令其開墾餘
荒應需房屋牛具等項在於存公銀內動支○
又覆準直隸荒蕪之地訪求原主召諭開墾倘
原主不自墾種別擇願耕之人準其耕種日後
原主有願復原業者令給還墾本方準復業不

得恃強爭奪違者按律治罪○八年覆準四川
松茂道屬報墾荒田九百十有二頃六十七畝
荒地七千二百七十九頃十有八畝川東道屬
報墾荒田三千九百四十九頃三十二畝荒地
九千八百六十二頃六十八畝永寧道屬報墾
荒田千九百八十一頃三十畝荒地三千七百
二十七頃六十八畝建昌道屬報墾荒田十有
二頃六十六畝荒地三十七頃二十一畝各有

奇荒田墾種六年起科荒地墾種十年起科○
九年題準安慶開墾案內凡領墾之人貧寒無力令其呈明地方官結報於存公銀內每畝借給銀一錢以為資本於常平倉內給穀二斗以為籽種分限三年還項如有捏名冒領侵扣分肥發覺之日結報官名下追賠○十年覆準陝西甘肅所屬之瓜州地土肥饒可墾將疏勒河上流築壩開渠引水入河再於安家窩鋪對岸

渠道疏濬深通引水溉田其費於屯田銀內動撥○十一年覆準陝西高臺縣屬之柔遠堡鎮夷堡口外雙樹墩等地方開墾所需開渠夫價口糧於軍需銀內動支所借籽種即於本年扣還牛具等銀分作五年勻扣○又覆準瓜州安插回民耕種地畝所需加修渠道牐壩夫役工本於正項內動支借給牛具籽種口糧分作四年扣還○又覆準川省新設苗疆河東河西各

處高田下地已經成熟而山林坡岡之間猶未
盡闢應招徠樹藝但苗民耕耘無力每戶賞給
牛具籽種以資耕種如苗民不能全墾招民墾
耕酌定年分分別升科○十二年覆準各省山
田或先可耕種後因水衝僅存石骨並濱江濱
海之田前經報墾後經水侵坍塌者將屆升科
之年令督撫委官復加詳覈據實具題請豁○
又覆準三姓城東南法爾泰村地方寬濶將發

到為奴之民選取循良有妻者暫停撥給令其
開墾給與牛具房屋籽種○又奏準粵人慣耕
水田旱田不諳種植高雷廉瓊等處平坡山麓
及沿海一帶平壤宜菽宜麥皆可育秋只緣居
民不曉土膏地脈之宜一切農具又不適用以
致地有餘利令山東河南二省選善種旱田者
二十人送粵教耕布種○又覆準凡承墾之初
若不定以限期先行曉諭誠恐業戶居住僻遠

無從周知令各州縣凡遇開墾先行開明土名
界址出示曉諭定限五月內許業戶自行呈明
如逾限無報即將執照給原墾之人承種管業
○又覆準陝西甘肅所屬鎮番縣口外柳林湖
地方屯墾應需築壩建隄開渠工料並夫役口
糧於軍需銀內動撥其借給牛車農具等銀分
作五年扣還○又覆準陝西中衛縣白馬寺灘
地廣可墾動支插漢拖輝工程餘銀開渠建槽

○又覆準各屬開墾地方有司不實力奉行以少報多希圖議叙及至升科之年按冊有餘按畝不足報墾之官已濫邀叙典按任之官以報部定額難於詳免勢必於里甲中勻派飛灑殊非勸墾本意各省州縣官冊報開墾督撫務委隔屬賢員丈勘所墾之數與所報之數果屬相符取結送部準其議叙倘有不符即將原報之官題叅如委官蒙濶一并處分○又覆準墾地

有附近豪強之家冒認已業率眾搶割禾稻者
按律治罪○又覆準劣衿土豪藉開墾名色將
有業戶之田濫報開墾者照侵占律治罪里甲
地鄰及濫給執照之地方官一并議處○又覆
準久荒之地凡有古塚周圍留地四丈不得開
墾○十三年

諭各直省勸令開墾荒地以廣種作以資食用俾無曠
土游民原繫良法美意然必該督撫董率所屬官吏

實力奉行毫無粉飾俾地方實有墾闢之田民間實受耕獲之利以此造報升科方於國計民生有所裨益乃朕見各省督撫題報開墾者紛紛不一其中多有未實或由督撫欲以廣墾見長或地方有司欲以升科之多迎合上司之意而其實並未開墾不過將升科錢糧飛灑於見在地畝之中名為開荒而實則加賦非徒無益於地方而實貽害於百姓嗣後凡造報開墾畝數務必詳加考覈實繫墾荒然後具奏不

得絲毫假飾以滋閭閻之擾累欽此○又覆準開墾地畝以多報少以少報多或將先墾之地重報開墾及荒熟地畝不分晰溷報者分別議處○又覆準凡抑勒首報開墾者嚴行飭禁其已報之田詳加稽覈如果繁虛捏不實即題請豁除無得護過文飾○又覆準凡隱匿新漲沙洲不報升科捏稱補坍冒占並以漕報蘆者許業戶據實指首免追從前隱漏糧賦○乾隆二年奏

準凡荒地開墾應先行呈報如土著呈報在先
即準土著承墾如流寓呈報在先即準流寓承
墾○三年

諭山西屢年首報欺隱地畝皆經題報升科但聞從
前首報欺隱時有果繫畝數浮多情願報出升科
者亦有地方官奉行不善按照原額荒闕勒令灑
派具詳者著該撫曉諭從前首報欺隱人等如果
畝數浮多應行升科再令據實首報照數輸將倘

地畝並無欺隱浮多而地方官按照原額荒闕勒令灑派者亦著據實呈明該州縣詳報該撫別委賢員確覈題請豁免欽此○又題準歸化城開墾地畝應徵糧草除離城五十里以內者不給腳價外其在五十里以外者亦除去五十里將其餘里數照太原朔平二府屬之例每米一石每百里給銀一錢每草百斤每百里給銀七分在於存公銀內動給○五年

諭豫省地土原有水田旱田二項祇以旱田賦輕水田賦重一經改種必須題請加賦朕思水田收穫倍於旱田若可改種則易瘠土而為沃壤於民間自有裨益至加增科則為數無幾且此繫見在輸糧田畝非新墾隱匿者可比嗣後情願將旱田改作水田者悉從其便錢糧仍照原定科則徵收免其改則加賦但各州縣地形不同土性迥別其不便改種者地方官不得勉強抑勒欽此○又題準

直隸官山官地以具呈先後承墾民地先盡業
主如業主力不能墾始許他人承墾墾成之日
業主不得追奪○六年覆準陝省荒地全無出
產者招民開墾其有見在割漆砍竹採取構皮
木耳等項者聽民自便地方官不得目為荒地
強令墾種亦不得以見獲微利勒報升科凡文
武官及紳士將新墾地及熟地隱匿一畝以上
至一頃以上者分別議處一應軍民隱地一畝

以上至一頃以上者分別責懲所隱田地入官
所隱錢糧按年行追州縣衛所道府布政使司
督撫等官將隱地察出自二十頃以上按畝紀

叙不能察出者分別議處

竈地隱漏
亦照此例

地主將本

身地呈報州縣而州縣不呈報司道府等官或
州縣已報而司道府不詳明督撫者皆照例處
分○又覆準陝省無主荒地設法勸墾官為插
標招墾給照為業竣升科之年覈明等則酌定

糧額題報若本地人力無餘準令鄰近無業之人承墾給照之後即編入土著保甲之內令該管保長等稽察再地廣民稠若不定以額數易啟包占之弊其平行易收之地每一壯丁定以五十畝為率山岡沙石難收之地每一壯丁定以百畝為率其父子兄弟如均繫壯丁再行酌量加增○七年題準浙省新漲沙塗除孤懸海外向繫封禁者不準墾種外其餘附近內地先

行勘丈明確詳立冊籍如某處新漲沙塗若干
頃定以百畝為一號挨次編冊出示曉諭凡承
墾者照依示內號數具呈無論民竈以首先呈
報者為準印官即於原文冊內注明給照竈則
移場經理民則歸縣管辦並令各墾戶將原承
號數自立界石於地頭每十號為一甲承及十
號印官親詣點驗稽察十甲之中選擇老農一
人責令專司教導六年之內果能化斥鹵為膏

朕將原立老農從優嘉獎給以花紅免其雜派
差徭○又題準陝省未墾荒地有業主情願自
墾者不必勒以年限或墾後力不能繼亦準其
續行具呈官為招墾至於招墾給照之後其地
即永給墾戶為業所議之價有力者見交稍有
力之家少者二年多者三年照價清還如期限
已滿墾戶他去別為招墾日後不得仍執前照
復爭此地○又題準陝西甘肅所屬地處邊徼

從前開墾之始小民畏懼差徭藉紳衿報墾自居佃戶迨至相傳數世忘其所自或年歲偶歉拖欠租糧或役使不從口角嫌隙業主之子孫既欲奪田換佃而原佃之家忿爭越控靡有底止嗣後如佃戶果繫原墾之子孫其業主不得擅更原墾之地業主子孫欲自種者準將肥瘠地畝各分一半立明合同報官存案業主轉移他徙土田曠廢承種之戶積苦耕犁應差納課

既已有年姦民不得藉端爭控即原業之子孫
回籍亦不便全令給還計其拋荒年分酌量分
給至三十年以外是否原業之子孫無從考究
則概不分給如有業主回籍在一二年之內者
將當年所獲籽粒全給承種之戶承辦糧差次
年仍歸原業○九年

諭外省鎮將等員不許在任所置立產業例有明禁
朕聞臺灣地方從前地廣人稀土泉豐潤彼處鎮

將大員無不創立莊產招佃開墾以為己業且有
客民侵占番地彼此爭競遂投獻武員因而踞為
己有者亦有接受前官已成之產相習以為固然
者其中來歷總不分明是以民番互控之案絡繹
不休若非徹底清釐嚴行禁絕終非寧輯番民之
道著逐一察勘凡歷任武職大員創立莊產察明
並無侵占番地及與民番並無爭執之案者均令
照舊管業外若有侵占民番地界之處秉公清釐

民產歸民番地歸番此後臺郡大小武官創立莊
產開墾荒地永行禁止倘有託名開墾者將本官
交部嚴加議處地畝入官該管官通同容隱一并
議處欽此○又議準浙省上虞之夏蓋湖餘姚之
汝仇湖闕繫水利自應使之寬深容納庶旱潦
有資蓄洩無礙凡有湖蕩之地詳加察勘除已
經報墾地畝外其餘蓄水之處劃明界限不許
再行開墾阻塞水道其從前已墾地畝亦令覈

明有無升科分別辦理○十一年議準官地民
業凡有關於水道之蓄洩者一概不許報墾倘
有自恃已業私將塘地陂澤改墾為田有礙他
處民田者察出重懲如果有可墾之地應改之
田於水道並無妨礙仍聽民間報官勘明準其
開墾改則升科若地方各官任民濶請改墾察
勘不實者該督撫即題叅議處○又題準閩省
臺地綿亘二千餘里近山有水之處皆屬膏腴

人力易施種植之獲倍於內地雖經禁止內地
民人不許私買番地但日久法弛姦民趨利如
鶩嗣後如再有姦民私買告發之日將田歸番
仍照律計畝治罪荒地減一等強者各加一等
其有潛入生番界內私墾者照律嚴懲○十八
年題準嗣後民間報墾荒地布政使司刊刻執
照鈐蓋司印豫發各州縣竣墾戶呈報勘明即
將業戶姓名畝數四至填明照內給發業戶給

過司照數目及業戶姓名畝數四至歲終造冊彙報藩司察覈其開墾成熟者於應起科之年照例徵收其承墾之後或因丁壯消亡或因地土磽薄墾不成熟者準令呈報地方官勘明銷繳原給執照如業戶不請司照即以私墾治罪地方官察勘不實或私行濫給亦即題叅議處

一勸課農桑

國初定低田種稻黍秫麻高阜種粟穀○又定

縱馬食人田禾者牧長牧副等各鞭責照所踐穀數追賠○順治八年題準農民力耕甚賴牛力有屠宰耕牛者照律治罪○十二年覆準民間樹植以補耕獲地方官加意勸課如私伐他人樹株者按律治罪○十五年覆準桑柘榆柳令民隨地種植以資財用○十七年覆準設立里社令民或二三十家四五十家聚居每遇農時有死喪疾病者協力耕助○康熙十年覆準

民間農桑令督撫嚴飭有司加意督課勿誤農
時勿廢桑麻○十三年覆準王以下不得因行
獵蹂躪人田禾違者分別察議每地六畝追銀
三兩給償地主○雍正元年

恩詔直省府州縣衛所農民果有勤於耕種務本力作
者令該地方官不時加獎以示鼓勵○二年

諭國家休養生息數十年來戶口日繁而土田止有此
數非率天下農民竭力耕耘兼收倍獲欲家室盈寧

必不可得周官所載巡稼之官不一而足又有保介
田畷日在田間皆為課農設也今課農雖無專官然
自督撫以下孰不兼此任其各督率所司悉心相勸
並不時咨訪疾苦有絲毫妨於農業者必為除去仍
於每鄉中擇一二老農之勤勞作苦者優其獎賞以
示鼓勵再舍旁田畔以及荒山不可耕種之處度量
土宜種植樹木桑柘可以飼蠶棗栗可以佐食柏桐
可以資用即榛楛雜木亦足以供炊爨其令有司課

令種植仍嚴禁非時之斧斤牛羊之踐踏姦徒之盜竊至孳養牲畜如北方之羊南方之彘牧養如法乳字以時於生計不無裨益所賴親民之官委曲周詳多方勸導庶踴躍爭先人力無遺而地力可盡不惟民生可厚風俗亦可還淳該督撫等各體朕惓惓愛民之意實力奉行欽此○又

諭農民勤勞作苦手胼足胝以供租賦養父母育妻子雖榮寵非其所慕而獎賞要當有加其令州縣有司

擇老農之勤勞儉樸身無過犯者歲舉一人給以八品頂帶榮身欽此○又議準督撫率府州縣官舉行勸農春至勸耕秋至勸斂如有輕視民隱不實力奉行者照例議處○四年議準直省設立

先農壇耜田每歲仲春亥日督撫及府州縣衛所等官率所屬耆老農夫恭祭

先農之神其耕耜照九卿行九推之禮○五年議準直隸州縣閒曠之地令相其土宜各種薪果如

各處河隄栽種柳樹陂塘淀澤許種菱藕蓄養
魚鳧其地宜桑麻者尤當勤於栽種令地方官
察其勤惰分別獎懲○又

諭修舉水利種植樹木等事原為利濟民生必須詳諭
勸導令其鼓舞從事不得繩之以法如地方官因闕
繫考成督課嚴急奉行不善該管官即據實奏聞欽
此○又

諭米穀為養命之寶既賴之以生則當加意愛惜資之

者眾尤當隨時搏節各省地土其不可以種植五穀之處不妨種他物以取利其可以種植五穀之處則當視之如寶勤加墾治樹藝菽粟安可舍本逐末棄膏腴之沃壤而變為果木之場廢饗飧之恒產以俾圖贏餘之利乎至於烟葉一種於人生日用毫無裨益而種植必擇肥饒善地尤為妨農之甚者也惟在良有司諄切勸諭俾小民醒悟知稼穡為身命之所關非此不能生活而其他皆不足恃則羣情踴躍皆

盡力於南畝矣朕生平愛惜米穀每食之時雖顆粒不肯拋棄以朕玉食萬方豈慮天庾之不給而所以如此撙節愛惜者實出於天性自然之敬慎並不由於勉強且以米穀乃

上天所賜以生養萬民者朕既為億萬生民計不敢輕忽

天貺爾等紳衿百姓獨不自為一身一家之計乎若果加意愛惜隨時撙節則天必頻頻賜賚長享盈寧之

福若恣情縱欲暴殄天物則必上干天怒水旱灾祲之事皆所不免又聞江西廣西地方竟有以米穀飼養豚豕者以

上天之所賜小民終歲勤苦之所獲為豢養物類之用豈不干天和而輕民命乎朕所以惓惓訓諭者惟期天下之人專務本業以杜浮靡愛惜物力以圖久遠思之思之母忽朕言欽此○八年

諭農事貴乎及時二月土膏初動三月即為播穀之期

直隸已得雨二次何以遲延觀望直待四月下旬方
始播種倘小民怠惰偷安為民父母者則當開導勸
課使之踴躍趨事於南畝又籽種牛力或有不敷則
當留心體察設法相助不致有後時之歎况雨澤之
遲早有無非人所能豫料假若霖雨愆期徬徨觀望
則從前之急情遲延豈非小民自謀生計自荒恒產
耶或如西北寒冷之鄉布穀不宜太早又當一論若
畿輔可以早種之地又當甘雨既霖之時而乃袖手

逍遙以待時雨之再沛此皆愚民習於懶惰而地方有司又不以民事為念漠然不加董率之故著該督傳朕諭旨通行申飭倘再有牧民之官輕視農事不實心化導任百姓之悠悠忽忽有誤播種之期者必從重議處欽此○乾隆二年

諭天下土地不為不廣民人不為不衆以今之民耕今之地使皆盡力焉則儲蓄有備水旱無虞乃民之逐末者多而地之棄置者亦有之縱云從事耕

耘而黍高稻下之宜水耨火耕之異南人尚多不諳北民率置不講此非牧民者之責抑誰之責歟朕欲驅天下之民使皆盡力南畝而其責則在督撫牧令必身先化導毋欲速以不達毋繁擾而滋事將使逐末者漸少奢靡者知戒蓄積者知勸督撫即以此定牧令之短長朕即以此課督撫之優劣至北五省之民於耕耘之術更為疎畧其應如何勸戒百姓或延訪南人之習農者以教導之牧

令有能勸民墾種一歲得穀若何三歲所儲若何
視其多寡為激勸非奇貪異酷極昏極庸者毋輕
率劾去使久於其任則與民相親而觀課有成著
該部會同九卿詳悉定議欽此遵

旨議準仿照周禮遂師之制於鄉民之中擇熟諳農
務素行勤儉為閭閻信服者每一州縣量設數
人董率勸戒地方官考績之法必寬以歲月庶
久道化成而無欲速不達之弊如勸戒有方境

內地闢民勤穀豐物阜積貯如茨如梁該督撫於三年之後據實題報官則交部議叙老農量加獎賞倘有教導無方強勒滋擾以及希圖獎賞捏辭妄報者指名題叅○又

諭自古致治以養民為本而養民之道必使興利防患水旱無虞方能使蓋藏充裕緩急可資是以川澤陂塘溝渠隄岸凡有關於農事務籌畫於平時斯蓄洩得宜潦則有疏導之方旱則資灌溉之利

非諉之天時豐歉之適然而以臨時拯卹為可塞責也朕御極以來宵旰憂勤惟小民之依是咨是詢前後諭旨諄復再三但化導自在有司而督率則由大吏該督撫有司務體朕痼瘵乃身之意刻刻以民生利賴為先圖一切水旱事宜悉心講究應行修舉者即行修舉或勸導百姓自為經理如工程重大應動用帑項者即行奏聞妥協辦理興利去害俾旱潦不侵倉箱有慶以副朕惠愛黎元

至意欽此○三年

諭據河南巡撫奏稱種樹為天地自然之利臣欽奉
諭旨隨飭地方官多方勸諭桑柘榆柳棗梨桃杏
各就土性所宜隨處種植一年之內成活之樹共
計百九十一萬有餘等語朕御極以來軫念民依
於勸農教稼之外更令地方有司化導小民時勤
樹植以收地力以益民生今覽該撫所奏是豫省
一年之內已種樹百餘萬之多朕思中州接壤畿

輔為南北往來之衝並未聞有教民種植滋事繁
擾之處安見豫省之法不可仿行於他省耶至五
穀乃民命所關國家設立倉儲原以濟小民之緩
急但倉儲有限而人數繁多是在督撫大員董率
州縣官勤勤懇懇勸勉化導俾百姓各盡力於南
畝野無曠土戶無游民縱不能如古人耕九餘三
亦必令有所儲蓄以備不虞則克盡牧民之本圖
矣倘襲取虛文不求實政或且刑驅勢迫使閭閻

未受蓋藏之益而已受煩苛之擾此又國法之所
不貸者可將此傳諭各督撫善體朕心勉力為之

欽此○七年

諭周禮太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
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
蕃鳥獸其為天下萬世籌贍足之計者不獨以農
事為先務而兼修園圃虞衡藪牧之政故因地之
利任圃以樹事任牧以蓄事任衡以山事任虞以

澤事使山林川澤丘陵之民得享山林川澤丘陵
之利夫制田里教樹畜岐周之善政管敬仲亦云
積於不涸之倉者務五穀也藏於不竭之府者養
桑麻育六畜也如果園圃虞衡藪牧之職以次修
舉於民生日用不無裨益國家承平日久生齒日
繁凡資生養贍之源不可不為急講夫小民趨利
如鶩亦豈甘為惰窳舉山林川澤天地自然之利
委為棄壤哉良以疏闢之初豪強既羣起而爭管

業之後姦民又多方戕賊地方有司每視為貲產
細故不為申理此所以寧荒其業耳督撫大吏身
任地方所當因地制宜及時經理其已經開墾成
產者加意保護或荒墟榛壤以及積水所滙有可
疏闢者多方相度籌畫俾地無遺利民無餘力以
成經久優裕之良法至於竭澤焚林並山澤樹畜
一切侵盜等事應行禁飭申理之處轉飭地方官
實力奉行該督撫不時稽察務令從容辦理以期

實效毋致絲毫滋擾尤毋得日久因循以仰副朕
惠養斯民之至意欽此○八年議準民間種烟一
事廢可耕之地營無益以妨農功向來原有例
禁且種烟之地多繫肥饒自應通行禁止惟城
堡以內間隙之地可以聽其種植城外則近城
奇零菜圃願分種烟者亦不必示禁其野外
山隰土田阡陌相連宜於蔬穀之處一概不許
種烟凡向來種烟之地應令改種蔬穀○又

諭朕維養民之本莫要於務農州縣考成固應用是為殿最而向來功令不專以此課吏者固其事甚樸無可炫長其迹似迂驟難見效又或上司之察勘難周有司之條教易飾不似催科聽斷捕盜等事之顯而有據也督撫察吏每於此等本計轉視為老生常談漠焉不甚加意以致州縣之吏趨承風旨專以簿書期會為先而農事反居其後不知為治之道本舉而未自隨之如果南畝西疇人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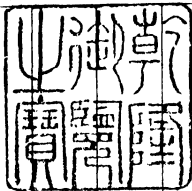
餘力于耜舉趾日無暇時則心志自多淳樸風俗
自鮮囂凌人知急公而閭閻無待追呼矣人知畏
法而盜賊因以浸息矣本計既端末事亦次第就
理如此則州縣之考成似疏而實密即督撫之察
覈可簡而不煩日計不足月計有餘民生大有裨
益即治道亦漸致邅隆若夫朝令夕申意非不美
束縛馳驟適以擾民為督撫者當善體朕意毋視
為具文毋事於塗飾誠以實心化導其屬俾屬吏

亦實心勸課其民庶幾野無游惰之風家有蓋藏之樂朕以此訓示督撫業已至再至三不啻耳提面命今復降此諭實願與天下共敦本計故不厭其言之重而辭之複也各省督撫其共勉之欽此

○九年題準直隸天津河間各屬土性宜棗種植最多深冀亦產桃梨至於榆柳楊樹之類河窪鹹地各有所宜令民間於村頭屋角地畝四至隨宜廣種始足以資利益如有旗地可種樹

水之處應令該管各官勸諭旗人亦可多為栽

種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三十五